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3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为定期会议。公司董事长姜滨先生主持会议，公司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公司监事孙红斌先生、冯建亮先生、徐小凤女士及董事会秘书贾军安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

经与会董事对本次董事会各项议案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夏善红女士、王田苗先生、王琨女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0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3、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0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4、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0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5、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 2020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927,075,827.72 元，2020 年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净利润为 10,249,229,212.11 元，资本公积余额 3,815,383,616.46 元；报告期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 11,500,277,791.35 元。

拟实施利润分配的预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回购股份为基数，按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向全体股东实施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股份、股权激励对象行权、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配金额。

上述预案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在该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6、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关于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和审计机构对《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核查意见，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7、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20 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8、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发布《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通知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公司出具了《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关于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9、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 2020 年聘请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的审计机构，该事务所勤勉尽责，其出具的报告能客观、公正、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情况，现根据

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拟继续聘请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聘期一年，审计费用人民币 200 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10、 审议通过《关于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1 年度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国家开发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交通银行、兴业银行、招商银行、中信银行、民生银行、北京银行、广发银行、浙商银行、渣打银行、花旗银行、澳新银行、汇丰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30.00 亿元（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为一年，用于办理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银行承兑汇票贴现、信用证、保函、外汇管理业务及贸易融资等。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具体综合授信额度、授信品类及其他条款以公司与各银行最终签订的协议为准。上述额度在有效期内可以循环使用。本额度自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 审议通过《关于开展 2021 年度金融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根据具体情况，2021 年度使用自有资金开展总额度不超过 400,000 万美元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此交易额度自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 2021 年度金融衍生品交易的公告》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

券报》《证券日报》。

12、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250,000 万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理财产品购买期限不超过一年，理财产品投向为有担保的债券或有担保的其他投资，且该等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进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认定的风险投资行为。上述额度可以滚动使用。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13、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公司及子公司因国际业务的持续发展，外汇收支不断增长。目前，国际金融市场波动剧烈，汇率和利率起伏不定，给公司的经营带来了很大的不确定性。因此，开展货币类等金融衍生品交易，加强公司的外汇风险管理，已成为公司稳定经营的迫切需求。公司拟定了《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的可行性分析报告》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14、 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及子公司 2021 年预计与关联方歌尔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歌尔集团”）及其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不超过 68,000 万元。

公司董事长姜滨先生为歌尔集团董事长及实际控制人，公司副董事长兼总裁姜龙先生为歌尔集团董事，公司董事兼副总裁段会禄先生为歌尔集团董事，以上 3 位董事属于本次交易的关联董事，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详见信息披露网

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15、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提供内保外贷的议案》

同意为全资子公司香港歌尔泰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歌尔泰克”）、GOERTEK TECHNOLOGY VINA COMPANY LIMITED（以下简称“越南歌尔科技”）提供内保外贷，担保总额均为不超过 30,000 万美元，用于上述子公司在境外银行申请贷款融资等业务，以补充日常经营流动资金，担保期限为一年。

香港歌尔泰克、越南歌尔科技均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内保外贷的公告》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16、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以下子公司提供担保，用于向供应商采购货物时使用供应商信用额度及信用账期，担保期限为一年，自相关协议签署之日起生效。具体情况如下：

人民币万元

被担保对象	拟担保额度
GOERTEK TECHNOLOGY VINA COMPANY LIMITED（以下简称“越南歌尔科技”）	156,500.00
歌尔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640.00
潍坊歌尔微电子有限公司	650.00
荣成歌尔微电子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荣成微电子”）	650.00
歌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

(以下简称“东莞歌尔智能”)	
合计	161,940.00

其中越南歌尔科技、荣成微电子及东莞歌尔智能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17、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对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款项、存货、合同资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和商誉等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判断部分资产存在减值的迹象，需要计提减值准备。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项目主要为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存货、无形资产，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23,620.10 万元，占公司 2019 年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8.45%。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18、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07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财会【2018】35 号”或“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公司根据财政部上述通知规定对相应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并在编制 2021 年度及各期间财务报告时按新租赁准则要求进行会计报表披露，不追溯调整 2020 年可比数。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属于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19、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将于 2021 年 5 月 7 日在山东省潍坊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东方路 268 号歌尔股份有限公司电声园一期综合楼 A-1 会议室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知的公告》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近期相关法规更新的内容并结合公司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歌尔转 2”实施的实际情况：2021 年 3 月 3 日，“歌尔转 2”因满足强制赎回条件，导致停止交易和转股。由于“歌尔转 2”债券持有人实施转股，导致公司总股本扩大至 3,416,321,036 股。公司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为 3,416,321,036 元，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中涉及注册资本等的内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1 年 3 月）、《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

披露管理办法》（2021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信息披露的内容与格式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具体情况修订本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2021 年 3 月）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歌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意见》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保荐机构对上述相关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六日